

宜蘭縣政府 102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參、工商旅遊處

專責宜蘭縣工商與觀光旅遊發展推動，並貫徹公平交易法之執行工作；配合中央各項經濟政策與措施，積極營造良好的投資環境，訂頒獎勵辦法鼓勵設廠投資；另一方面，本府善用好山好水的觀光資源，創造了宜蘭觀光顯著的能見度，引領台灣觀光發展的新方向，並持續宜蘭縣全方位的觀光建設推動工作；然而隨著社經環境的快速變遷，消費型態日趨多元化與複雜，在推動工商與觀光旅遊的同時，消費者的權益亦趨重視與加強。

配合縣政施政重點藍圖、中長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針對當前社經狀況及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1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工商類：

- (一) 持續加強簡政便民措施及更新資訊系統，以強化商業行政業務，改善及強化工商登記業務功能。
- (二) 活絡商業發展，推動各鄉鎮成立特色商圈工作，協助各鄉鎮市辦理「地方小鎮振興藍圖規劃計畫」、「小鎮商街再造計畫」輔導管理工作。
- (三) 健全產業發展，推動檢討閒置工業區及不合時宜之區位變更調整為工商綜合區之設置，以改善投資環境，促進地方產業升級與發展。
- (四) 協助科學園區設置之各項業務推動及招商工作。
- (五) 貫徹公平交易法之執行。
- (六) 加強視聽歌唱等 8 種行業、電子遊戲場業、資訊休閒等特種行業之輔導管理，以維社區安寧及公共安全。
- (七) 輔導傳統產業走向文化化、觀光化，並與觀光旅遊業結合，使工廠具體呈顯地方特色及人文采風，轉型為生產、銷售與觀光體驗一貫化，以加值傳統產業。
- (八) 推動「綠能及新興科技（低污染）產業計畫」，並對於太陽能、風力發電、生質能源研發產業，引進潔淨、低污染生產技術，以及高產值的產業，例如通訊、軟體設計產業予以獎勵措施及行政協助，以鼓勵其於本縣進駐。
- (九) 推動「產業微型園區發展計畫」，於本縣設置產業園區，俾供本縣具有特色之中小企業，例如低污染且具有特有的歷史、文化、創意，特性，並運用本地素材、自然資源、傳統技藝、勞動力等從事生產或提供服務的產業，予以引導形成產業聚落。
- (十) 推動「本府幸福創業貸款計畫」，協助縣民創業或擴大經營績效予以貸款，並予以創業計畫輔導等協助。
- (十一) 推動「青年創意產業」，輔導青年返鄉從事有機、精緻、創意農業，協助發展「品牌農業」，並鼓勵在地青年發展新興的文化創意產業，例如具文化创意特色的商品或手工業產品。
- (十二) 積極辦理招商業務，並針對本府未來想發展之重點產業（如綠能、影視、新興科技及低污染）主動拜訪，並爭取其於本縣進駐，並透過相關行政作為，加速縮短其辦理證照時間。

二、觀光行銷類：

- (一) 持續辦理觀光旅遊服務網路，提供旅客旅遊資訊查詢，並配合大型活動設置旅遊服務單一窗口。
- (二) 辦理觀光宣傳、推廣及參加國內外旅展及邀請香港、日本、大陸等國家至本縣踩線（熟悉之旅），加強與觀光業界之聯繫與合作，俾強化觀光政策之執行。
- (三) 針對自由行旅客提供完整觀光護照，以鼓勵國外遊客至本縣旅遊。
- (四) 鼓勵業者開發新的套裝旅遊行程，推動觀光活動，持續加強觀光遊樂設施督導考核及辦理民宿旅館評鑑工作。

- (五) 強化本縣旅賓館業及民宿經營管理及輔導，提升住宿服務品質，並辦理觀光產業從業人員之培育、訓練等事項。
- (六) 辦理自行車甲租乙還、自行車挑戰賽及逍遙遊活動套裝旅遊。
- (七) 輔導縣內飯店業者辦理暨爭取國際會議、企業獎勵旅遊、會議旅遊等。

三、遊憩規劃類：

- (一) 創造良好觀光投資經營環境，以吸引民間投資。
- (二) 整體規劃全縣觀光遊憩地區發展計畫，逐步建設各風景據點，以提供優質旅遊環境。
- (三)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業務之後續履約管理，以提升本縣觀光服務品質，加速社會經濟發展。

四、遊憩管理類：

- (一) 安全、整潔、便利，為執行轄屬風景遊憩區旅遊環境首要。
- (二) 辦理轄屬各風景遊憩區公共及遊憩設施維護。
- (三) 辦理轄屬各風景遊憩區安全管理。
- (四) 辦理旅遊資訊化服務。
- (五) 辦理遊客服務解說等經營管理業務。
- (六) 自行車步道環境清潔管理維護。
- (七) 策略性帶動及推廣周邊觀光旅遊產業。
- (八) 辦理轄屬遊憩景點賣店委外業務。

宜蘭縣政府 102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工商旅遊處）

業務別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強化商業管理業務	一、加強簡政便民措施及更新資訊系統，以強化商業行政業務。 二、商業登記之校正。 三、辦理商品標示。 四、推行度量衡及度政業務。 五、健全商號經營。 六、辦理加油（氣）之申請。 七、液化石油氣之申設。 八、活絡商業發展，推動一鄉鎮一商圈。 九、培養企業發展。 十、辦理電器承裝業、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及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申請。 十一、違規加油（氣）站查察。 十二、辦理公平交易業務。 十三、辦理視聽歌唱等 8 種行業輔導及管理業務。 十四、電子遊戲場業輔導及管理業務。 十五、資訊休閒服務業輔導及管理。	改善及強化工商登記業務功能。 辦理商業登記之校正。 推展商品之標示查核及宣導。 加強推行公制度量衡及度量衡器檢查。 加強一般商號稽查及輔導商家。 辦理加油（氣）站、自用加儲油設置及漁船加油站之申請業務。 辦理液化石油氣場之申請及查核業務。 商店街、魅力小鎮及形象商圈之推展。 輔導企業教育訓練及產業發展。 電器承裝業、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及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之登記管理。 加強取締違規加油（氣）站。 貫徹公平交易法執行。 加強視聽歌唱等 8 種行業稽查取締並輔導其合法化。 加強電子遊戲場業者稽查取締及管理。	0	
貳、輔導工礦管理業務	一、健全產業發展，推動工商綜合區之設置。 二、工廠設立登記管理。 三、工業原料之管理。 四、輔導及獎助企業團體。 五、工廠、礦業行政之	改善投資環境，提升產業競爭力，推動檢討閒置工業區及不合時宜之區位變更調整。 辦理工廠之設立與變更。 受理工業原料之申請稽查。 輔導及獎助本縣企業團體。 推展工商行政業務電腦化。	0	

業務別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參、觀光產業發展與管理業務	<p>電腦化。</p> <p>六、中小企業之協助。</p> <p>七、未登記工廠之輔導。</p> <p>八、工業動產擔保交易之申請。</p> <p>九、辦理推動廠礦綠美化業務。</p> <p>十、推動「增值傳統產業」計畫。</p> <p>十一、引進「新興科技產業」於本縣進駐。</p> <p>十二、推動「產業微型園區發展計畫」。</p> <p>十三、積極辦理招商業務。</p> <p>十四、推動青年創意產業。</p> <p>一、建立旅遊資訊服務網，並加強觀光宣傳及行銷推廣。</p> <p>二、輔導觀光相關產業提升觀光服務品質。</p>	<p>加強輔導中小企業。</p> <p>加強輔導未登記工廠。</p> <p>辦理機具動產擔保交易登記。</p> <p>加強推動廠礦綠美化工作。</p> <p>輔導傳統產業走向文化化、觀光化並與觀光旅遊業結合，轉型為生產與銷售、觀光體驗一貫化觀光工廠。</p> <p>對於太陽能、風力發電、生質能源研發產業，引進潔淨、低污染生產技術，以及高產值的產業，例如通訊、軟體設計產業，予以獎勵措施及行政協助，以鼓勵其於本縣進駐。</p> <p>於本縣設置產業園區，俾供本縣具有特色之中小企業進駐，並予引導形成產業聚落。</p> <p>對於本縣未來發展之重點產業（如綠能、影視、新興科技及低污染）等廠商，主動拜訪以爭取其於本縣進駐，並透過相關行政作為，加速縮短其辦理證照時間。</p> <p>對於青壯年予以創業貸款之申請，並予以創業計畫輔導協助，並辦理青創星光大道創意競賽。</p> <p>一、持續辦理觀光旅遊服務網路，提供旅客旅遊查詢。</p> <p>二、配合大型活動設置旅遊服務單一窗口。</p> <p>三、辦理觀光宣傳、推廣及參加國內外旅展及邀請香港、日本、大陸等國家至本縣踩線（熟悉之旅）。</p> <p>四、針對自由行旅客提供完整觀光護照，以鼓勵國外旅客至本縣旅遊。</p> <p>一、加強與觀光業界之聯繫與合作，俾強化觀光政策之執行。</p> <p>二、鼓勵業者開發新的套裝旅遊行程，推動觀光活動。</p> <p>三、持續加強觀光遊樂設施督導考</p>	0	

業務別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肆、遊憩 規劃 業務	<p>三、運動整體行銷計畫。</p> <p>四、會議觀光產業計畫。</p> <p>一、創造良好觀光投資經營及環境，以吸引民間投資。</p> <p>二、整體規劃全縣觀光遊憩地區發展計畫，逐步建設各風景據點，以提供優質旅遊環境。</p>	<p>核及辦理民宿旅館評鑑工作。</p> <p>四、強化本縣旅賓館業及民宿經營管理及輔導，提升住宿服務品質。</p> <p>五、辦理觀光產業從業人員之培育、訓練等事項。</p> <p>一、配合觀光局補助經費舉辦自行車挑戰賽及 2 日親子逍遙遊活動，提升地方住宿率。</p> <p>二、結合人文景點及自然景點辦理活動，以自行車串珍珠方式推廣運動觀光。</p> <p>一、配合經濟部國貿局之「台灣會展躍升計畫」之會展產業整體推動小組、會展推廣與國際行銷計畫、爭取國際會議在台舉辦小組，邀請國際媒體、大型企業或協會來宜蘭辦理熟悉之旅、年會、企業獎勵旅遊、會議旅遊等。</p> <p>二、輔導縣內飯店業者辦理暨爭取國際會議、企業獎勵旅遊、會議旅遊等。</p> <p>推動觀光發展計畫，鼓勵及輔導民間投資重大觀光建設。</p> <p>1.積極推動本縣所轄風景區之觀光建設及風景區之開發，以提供國內外旅客高品質之遊憩環境。</p> <p>2.賡續辦理人本路廊系統，如宜蘭市環南廊道人本路網及南方澳生活空間節點改善與串連等。</p> <p>3.全縣公園部分，積極推動童玩公園及清水地熱公園等建設。</p> <p>4.風景區建設部分，積極推動冬山河風景區、武荖坑風景區、梅花湖風景特定區、龍潭湖風景特定區及大湖風景特定區等規劃建設。</p> <p>5.賡續辦理宜蘭市鐵路高架化舊鐵道空間改善、大蘇澳冷泉理療與健康休閒專區規劃及可行性評估、宜蘭河邊的維管束計畫、南澳碧候溫泉秘湯型示範區建置及安農溪流域</p>	0	

業務別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伍、風景遊憩區管理業務	<p>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業務之後續履約管理，以提升本縣觀光服務品質，加速社會經濟發展。</p> <p>一、安全、整潔、便利為執行轄屬風景遊憩區旅遊環境首要。</p> <p>二、辦理轄屬各風景遊憩區公共及遊憩設施維護。</p> <p>三、辦理轄屬各風景遊憩區安全管理。</p> <p>四、辦理旅遊資訊化服務。</p> <p>五、辦理遊客服務解說等經營管理業務。</p> <p>六、自行車步道環境清潔管理維護。</p> <p>七、策略性帶動及推廣周邊觀光旅遊產業。</p> <p>八、辦理轄屬遊憩景點賣店委外業務。</p>	<p>水綠鄉村整合發展計畫，以提供良好觀光旅遊環境。</p> <p>賡續辦理宜蘭礁溪溫泉、員山溫泉、宜蘭海洋生態科技遊樂館之履約管理事宜。</p> <p>針對轄屬風景遊憩區旅遊環境之安全、整潔、便利為執行首要，並加強自然景觀資源維護及保育工作，以維護觀光資源永續經營。</p> <p>加強園區綠美化及環境清潔工作，維持公共及遊憩設施於良好狀態，提高遊憩環境品質。</p> <p>落實風景遊憩區之安全管理體系，加強風景遊憩水陸域安全警告設施、停車場監視系統、緊急救難、醫療系統及水域安全管理維護，以保障旅遊安全。</p> <p>建立解說服務標誌及電傳媒體視聽設備，並印製各項解說摺頁、導覽圖手冊，提供遊客完善之旅遊資訊。</p> <p>有效經營縣內各風景遊憩區旅遊系統，落實「服務」、「品質」、「安全」第一之經營管理目標，以提供高品質之遊憩環境。</p> <p>針對轄屬自行車步道環境清潔管理維護，提供友善服務之旅遊系統。</p> <p>推動轄屬景點「汽車露營區」休閒觀光之發展及相關產業等周邊經濟效益。</p> <p>辦理烏石港遊客中心、頭城海水浴場、五峰旗風景區、湯圍溝公園、武荖坑風景區及冬山河親水公園賣店委託經營管理。</p>	0	
陸、風景遊憩區客船管理業務	<p>一、策略性帶動及推廣周邊觀光旅遊產業。</p>	<p>持續結合周邊觀光旅遊產業，將冬山河及梅花湖船務營運列入重點經營及加強夜航行銷。</p>	0	